

110 千伏水沥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组织召开了 110kV 水沥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由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建设单位）、广州市电力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广州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州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环评单位）、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 3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的落实情况，听取了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介绍，审阅了有关材料，经审议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新建 110kV 水沥变电站，采用全户内 GIS 布置，本期建设主变 2 台，容量为 2×63MVA，110kV 出线 2 回。

(2) 新建水沥变 T 接 110kV 郭塘～嘉禾、110kV 郭塘～江村双回线路，线路长约 2×3.594km，采用双回电缆敷设。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 号），本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通过对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施投入调试期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调查以及对项目所在区域的走访调查，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遵守了环境保护要求，环境保护措施得到了落实，施工及环保设施投入调试期未造成重大的环境影响。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的要求，采取了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各环境要素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 生态影响

工程施工建设落实了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措施，未发现施工弃土弃渣随意弃

验收工作组签名：

何超群

何超群

何超群

何超群 陈环宇

何超群 陈环宇

置、施工场地和临时占地破坏生态平衡或引起水土流失问题的现象，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变电站已实施绿化美化。

（二）电磁环境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110kV 水沥变电站以及电缆线路周边电磁环境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频率为 50Hz 时公众曝露值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限值要求。

（三）声环境影响

110kV 水沥变电站厂界四周噪声监测值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四）固废处置

变电站运行期间值守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变电站设有事故油池，事故状态下的废变压器油排入事故油池，经油水分离后，少量含油废水和废油由有相应资质的公司回收处理。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验收工作组签名：

廖丹 何枫 李志强 陈银球
陈砚 朱锋 孙何龙 何强 陈银球